

证券代码：300821

证券简称：东岳硅材

公告编号：2024-096

山东东岳有机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特别提示：

- 本次股东大会没有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况；
- 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决议的情况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的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、会议召开时间：

（1）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年9月6日下午14:30

（2）网络投票时间：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：2024年9月6日09:15-09:25，09:30-11:30，13:00-15:00；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：2024年9月6日9:15-15:00期间的任意时间。

2、会议召开方式：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。

3、会议召开地点：山东省淄博市桓台县唐山镇工业路3799号公司一楼会议室。

4、会议召集人：公司第三届董事会。

5、会议主持人：公司董事长王维东先生。

6、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 and 公司章程等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1、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

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360人，代表股份633,817,277股，占公司有权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2.8181%

其中：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5人，代表股份626,122,400股，占公司有权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2.1769%。

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355人，代表股份7,694,877股，占公司有权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6412%。

2、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

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355人，代表股份7,694,877股，占公司有权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6412%。

其中：通过现场投票的中小股东0人，代表股份0股，占公司有权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00%。

通过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355人，代表股份7,694,877股，占公司有权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6412%。

3、出席或列席本次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包括公司的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、律师。

二、议案审议表决情况

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记名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，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》

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632,528,977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7967%；反对1,059,900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1672%；弃权228,400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

总数的0.0360%。

其中，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：

同意6,406,577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3.2577%；反对1,059,900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3.7741%；弃权228,400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.9682%。

表决结果：苏琳先生当选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。

三、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

1、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北京市金杜（青岛）律师事务所

2、律师名称：刘昭坤、丁双全

3、结论性意见：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等相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《股东大会规则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；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和召集人的资格合法有效；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1、《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》；

2、《北京市金杜（青岛）律师事务所关于山东东岳有机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山东东岳有机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四年九月六日